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YSCT20240102

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
统技术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竞谈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第一部分 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受绥德县财政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拟就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条件的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一、采购项目名称：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SYSCT20240102

三、采购人名称：绥德县财政局

地址：绥德县永乐大道政务服务中心六楼

联系方式：18091249199（薛先生）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绥德县永乐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三楼 303 室

联系方式：0912—5629222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1 项

项目预算：280000.00 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相关政策落实。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2、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状况的相关材料：

(1) 商业信誉：投标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社会养老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5-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出具声明函。

3-5-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整体预留。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八、竞争性谈判文件领取:

1、领取时间: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2月2日

上午8:00至11:30 下午02:00至5:30(节假日除外)

2、领取地点:绥德县永乐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三楼303室

3、(1)领取谈判文件时,经办人需携带公司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企业红色公章、经办人在本单位(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谢绝邮寄);

(2)各供应商领取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九、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谈判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2月6日 上午9:30

2、谈判时间:2024年2月6日 上午9:30

3、谈判地点:绥德县永乐大道政务服务中心三楼306会议室
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采购项目联系人：郝先生

联系方式：0912—5629222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月30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谈判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绥德县财政局
- 2、采购代理机构：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 3、供应商：响应谈判并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竞争的法人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要求

1、竞争性谈判文件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1-1、竞争性谈判公告
- 1-2、谈判须知
- 1-3、谈判内容及要求
- 1-4、商务要求
- 1-5、响应文件格式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供应商应从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一经领取，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可进行修改，修改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参与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且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供应商在领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或者需澄清的事项，应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且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5、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三、谈判及响应文件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谈判响应应以包为单位，不得在其中选项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谈判响应无效。

2、合格供应商资质要求：

凡在国内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满足本次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在公告发布后均可参加投标，并出具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2、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状况的相关材料：

2-2-1 商业信誉：投标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2-2-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2-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4-1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2 社会养老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出具声明函。

2-5-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整体预留。

以上各项均为必备资质，供应商在招标现场提供上述资质文件原件或出具复印件加盖公司红色公章单独密封（身份证可以现场递交），并按要求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附在每份投标文件中，以便在评审过程中进行资质审查。

3、响应文件的编制

3-1、供应商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竞争性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准备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一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开标一览表”“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开标一览表内容和投标文件不符，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3-2-1、对竞谈响应函格式中内容的响应；

3-2-2、第一次谈判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报价货币用人

民币，单位为元。

3-2-3、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具备竞争性采购谈判活动要求的资格、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保障制度的相关证明及资料。

3-2-4、供应商为本次竞争性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财务保证、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保障措施。

3-2-5、列出近三年的同类项目业绩。（响应文件中附有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3-3、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装订、标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多少页等字样。

3-4、响应文件必须每页加盖公司红色公章。

3-5、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

4、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4-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各项分类报价、总价、交货期等项，选择性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4-2、竞谈最终报价是完成采购项目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费、管理费、工伤保险、服装费、保洁用具、税金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4-3、竞谈最终报价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4、采购预算：第一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进入下一步谈判程序。

4-5、供应商谈判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自行承担。

5、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1、投标人应将谈判文件的开标一览表、正本、所有副本、和资质文件，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正本”、“副本”、和“资质文件”字样。

2、封套应：

2-1、加封条密封，并在密封接缝处加盖单位红色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印章(或签字)。

2-2、应标明标书编号、投标项目，投标人全称（公章）等内容。

3、如果竞争性谈判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标书概不负责。

4、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

5、竞争性谈判文件递送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标书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套上加

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6、投标截止期后，投标人不得对其竞争性谈判文件做任何修改。

7、在投标截止期后到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8、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谈判小组组成及职责

1、谈判小组组成：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

2、谈判小组职责

2-1、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2、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3、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4、编写评审报告。

2-5、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六、评审程序

1、谈判报价

1-1、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2、竞谈第一次报价前，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2、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

行有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谈判程序。

2-1、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原件时未按要求提交原件的。

2-2、谈判响应文件没有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2-3、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

2-4、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2-5、供应商出现多份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6、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

2-7、第一次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3、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1、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3-2、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商务要求，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最终报价

4-1、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

4-2、供应商最低报价出现相同时，相同的供应商再报一次价格，得出高低报价；如果再次出现低价相同时，业绩多者为中标候选人。

七、成交原则

1、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视为非实质性的响应，不进入最后推荐排序。

1-1、最终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1-2 供应商在服务要求、付款、服务标准、售后服务等条件不响应谈判文件。

1-3、供应商所提交的岗位设置及要求、服务范围与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符的。

1-4、供应商所提交的采购内容指标等不能满足要求，出现负偏差。

1-5、谈判响应文件中方案描述不完整，服务要求不符，或降低服务档次的。

2、谈判小组经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八、确定成交单位

1、在谈判活动有效期内，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定标，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中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公司发“中标通知书”。

九、合同

采购人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采购人：薛先生 联系电话：18091249199

通讯地址：绥德县永乐大道政务服务中心六楼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预算及要求

本次采购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本次项目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一、基本情况

我县财政云系统初步完成了预算基础信息、项目库、预算编制、政府预算、预算批复、预算调整调剂、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模块主体功能应用，实现了全县财政核心业务和核心数据的纵向贯通。但是，系统在实际运行当中，系统操作、数据质量、系统运行过程中的故障排除等方面仍然存在一些问题，需要我们认真分析解决。

（一）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情况考核得分

按照省、市财政部门要求，为进一步提升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水平，加强财政云业务管理规范，提高业务数据质量，省、市两级财政部门会定期对各区县的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开展情况进行通报。

（二）问题整改时效性

考核内容分为基础信息、部门预算、总会计预算、单位核算等 4 类业务 8 个项目。考核以财政区划为单位，各县区以总得分进行全市排名。同时，在发现问题后，对于业务的整改时效性不足，会影响全县财政工作质量的全面优化提升。

（三）业务规范性，数据质量提升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学习培训情况的函（陕财办函〔2021〕75 号）的要求，各区县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标，需对本地原有业务进行梳理，对与部标业务规范不一致的管理模式，需进行有针对性地学习讨论并制定妥善方案进行调整适应，同时，要加强系统的学习、培训及数据的应用。

（四）财政云业务的优化提升

2024 年是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扩充提升年，全面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升级改造，优化性能、提升质量，推进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及服务再上新台阶。由此所面临的庞大工作量，任务重，时间紧。

二、购买服务要求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人员一名，驻场服务期间工作地点为甲方指定的办公室，承担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用及维护、财政专网保障，包括预算编制管理应用、预算执行管理应用、会计核算管理应用、公务卡

管理应用、总账管理应用等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模块运行维护、问题处理和业务指导培训。

乙方派驻的系统运维工程师必须有一年以上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运维经验。在合同期内，如果派驻的系统运维工程师无法胜任工作要求，应迅速更换业务能力强的系统运维工程师接替。

1、供应商能力优异者优先考虑。具体为有省级以上财政业务系统建设及运维的应用案例，且在省市区（县）三级得到广泛应用；

2、服务表现优异的优先考虑。具体为在榆林地区财政系统类似项目有良好的工作评价证明材料；

3、项目团队配置完善的优先考虑。具体为项目管理体系完整，项目团队配置合理，组织机构分工与职责明确，人力保障充分（至少 30 人以上），且具有相关项目服务经验，并提供驻场技术人员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纳记录和证明材料。

三、驻场服务主要工作内容

1. 运维服务涉及的业务系统包含：承担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用及维护、财政专网保障，包括预算编制管理应用、预算执行管理应用、会计核算管理应用、公务卡管理应用、总账管理应用等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甲方启用各业务模块运行维护、问题处理和业务指导培训。

1.1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系统配置与维护、用户管理，网络安全管理；

1.2 各业务模块基础信息维护与单位信息更新、公式设置、报表维护；

1.3 各关联业务模块相互间数据互通互联，数据实时更新；

1.3 按上级要求，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新上模块或模块升级更新后的系统维护、业务操作培训、业务指导；

1.4 上述操作以外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各类系统维护、业务操作、业务培训指导。

2. 及时向甲方提供中、省的前瞻性业务动态，便于财政做好适应调整。

3. 对于与规范不一致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便于甲方对预算管理一体化业务高质量开展。

4. 负责系统操作层面技术支持和数据层面故障排除，紧急问题及时提交上级管理部门和运维支持部门。

5. 软件类操作问题服务，对全县各预算那单位提出的软件操作问题进行一对一远程或者上门指导。

6. 日常业务咨询服务，负责解答和记录财政和预算单位提出的业务相关问题。

7. 根据实际需要，提供新模块上线培训服务。

8. 协助财政进行相关数据收集和整理工作，处理系统配置类问题。

四、具体运维要求：

服务产品	运维内容					
	服务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说明	服务时间	服务规格	
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	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数据类型问题	进行基础数据收集和整理工作、异常数据处理、单位信息更新、公式设置、报表维护、各关联业务模块相互间数据互通互联。	法定工作日	7天*24小时	
		配置类型问题	系统所有配置类处理	法定工作日	7天*24小时	
		系统初始化、系统结转	系统所有初始化结转类处理	法定工作日	7天*24小时	
	操作咨询类	远程支持	邮件支持服务		随时	7天*24小时
			电话热线支持服务		随时	7天*24小时
			网上在线支持服务		随时	7天*24小时
		现场支持	现场支持	与甲方工作时间一致	7天*24小时	
	新模块培训	财政用户远程培训	根据用户要求集中化培训		根据业务工作需要	/
		财政用户现场培训	根据用户要求集中化培训或现场指导		法定工作日	法定工作时间
		预算单位远程培训	根据用户要求集中化培训		根据业务工作需要	/
		预算单位现场培训	根据用户要求集中化培训、现场指导或者上门指导		法定工作日	法定工作时间
	预算单位会计核算	预算单位会计核算	预算单位会计核算相关业务指导		法定工作日	7天*24小时

五、采购预算：

技术工程师1名，包括该人员提供技术服务期间相关费用，总计：28万/年，服务期间不支付其他额外费用。

第四部分 商务要求

一、 服务条件

(一) 服务地点：绥德县财政局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一年；

二、 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一次性包干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 款项结算

(一)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 货币单位：人民币

(三) **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0%，剩余合同总额的50%待服务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付清。**

四、 质量保证

(一) 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 符合国家要求，确保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五、 服务承诺

以响应文件、澄清表（函）、合同等相关文件为准。

六、 违约责任

(一) 按《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依据《合同法》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三) 乙方应遵照《劳动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

七、 争议解决

若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两份、采购中心一份，成交供应商一份。

3、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YSCT20240102

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 术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第一部分：谈判响应函
- 第二部分：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谈判产品偏差表
- 第三部分：谈判响应方案说明
- 第四部分：供应商承诺书
- 第五部分：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收到贵中心SYSCT20240102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谈判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谈判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谈判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谈判后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谈判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SYSCT20240102

项目名称：绥德县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核心应用系统技术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	小写：	服务期
	大写：	1年
单位：元		

备注：1、“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 备注：1、本表“投标报价”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第三部分 谈判方案说明

结合《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服务内容、岗位设置及要求、服务标准等编制响应方案。

第四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做为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_____（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第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状况的相关材料：

(1) 商业信誉：投标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2) 财务状况：供应商提供 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社会养老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出具声明函。

5-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整体预留。

以上各项均为必备资质。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绥德县政府采购中心：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签字）：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手 机：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正)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要求：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